

关于征集 PTA、动力煤期货做市商的通知

郑商函〔2017〕175号

各会员单位：

为促进 PTA、动力煤期货合约连续活跃，进一步提高市场运行质量，更好服务实体经济发展，郑州商品交易所（以下简称郑商所）现公开征集 PTA、动力煤期货做市商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请条件

符合以下条件的期货公司风险管理子公司可以申请 PTA、动力煤期货做市商资格：

- （一）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；
- （二）有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做市业务，做市人员应当熟悉期货、期权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；
- （三）具有相应的做市业务实施方案、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；
- （四）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；
- （五）具备期货做市业务的技术条件；
- （六）具有相应品种期货交易经历，同等条件下具有国内期权做市商交易或测试经历的机构优先；
- （七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郑商所规定的其他条

件。

二、申请材料

申请为 PTA、动力煤期货提供做市服务，应向郑商所提交以下材料：

- (一) 经申请机构和会员法定代表人签章的做市商资格申请表（附件 1）；
- (二) 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证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；
- (三) 经审计的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原件或者加盖会计师事务所公章的复印件，以及 2017 年 4 月和 5 月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表；
- (四) 申请品种做市业务实施方案、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，包括岗位设置和职责规定，以及从事做市业务的负责人及相关人员的名单、履历；
- (五) 2016 年 1 月 1 日至今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的承诺书；
- (六) 做市业务技术系统情况说明；
- (七) 填写申请做市品种业务情况统计表（附件 2），并根据各项指标对申请机构的期货业务、期现业务及现货贸易情况进行说明；
- (八) 郑商所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。

上述材料均需以电子版和书面形式提交，所有书面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。

三、征集流程

(一) 材料报送。郑商所自 2017 年 6 月 19 日起接受申请材料。申请材料报送日期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。

(二) 资格审核。郑商所对相关机构提交材料是否符合申请条件进行初审。对于达到申请条件的申请者，郑商所对申请者申请做市品种的期货业务、期现业务及现货贸易业务情况进行审核，依据相关排名选取。

(三) 技术测试。通过资格初审和业务能力审核的机构，应在郑商所通知的时间内接入期货做市仿真交易环境，进行业务测试和专项测试，并提交相应测试报告及所在期货公司意见。

(四) 资格确定。郑商所确定做市商资格名单并向市场公告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

金璐，0371-65610268；郭向明，0371-65611957。

做市商 QQ 群：429637802 (ZCE 期货做市商)

邮寄地址：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30 号期货大厦 19 楼非农产品部

邮编：450018

邮箱：jinlu@czce.com.cn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做市商资格申请表
2. 申请做市品种业务情况统计表

郑州商品交易所

2017 年 6 月 14 日

附件 1

郑州商品交易所期货做市商资格申请表

申请机构名称			
所在会员名称		会员号	
申请品种	PTA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动力煤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(可全选)		
期权做市经历	具有商品期权做市商资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参与商品期权做市商测试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PTA 品种	拟用 PTA 做市业务资金		
	目标合约期望成交量 (日均)		
	目标合约期望持仓量 (日均)		
动力煤品种	拟用于动力煤做市业务资金		
	目标合约期望成交量 (日均)		
	目标合约期望持仓量 (日均)		
业务联系人	姓名		部门
	电话		邮箱
本机构承诺遵守郑州商品交易所各项规定, 所提供材料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。提交材料名称如下:			
特此声明。			
申请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: (公章) 年 月 日			
经审核, 该机构所提供材料符合郑州商品交易所有关规定。			
会员法定代表人签章: (公章) 年 月 日			

附件 2

申请做市品种业务情况统计表

2.1 期、现货业务指标

	机构总量	PTA 品种	动力煤品种
现货贸易量 (金额)			
参与交割量 (吨)			
日均持仓量			
日均成交量			
仓单量			
合作套保业务 (笔)			
基差报价业务 (销售金额)			
场外期权交易 (名义本金金额)			

2.2 PTA 贸易对象情况

	企业名称	现货贸易量 (金额)	是否参与过交割	负责人姓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

2.3 动力煤贸易对象情况

	企业名称	现货贸易量 (金额)	是否参与过交割	负责人姓名	联系方式
1					
2					
3					
4					
5					